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国雄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期货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调整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徐志雄、胡有国、徐德武、王富强、潘伟回避表决。

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大宗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并降低风险能力。

二、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的期货业务，预计动用期货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期货和持仓的金融期权价值等，为应担保物所需留存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0万元，且预计任一交易时点的最高持仓不超过1,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资金）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及主体

公司和通过境内期货交易所开展跨境喊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期货品种交易。

五、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期货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根据《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执行。

七、风险控制

一、风险分散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期货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但开展期货交易业务也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幅度较大，交易存在溢价/折价，价格波动较大时，可能造成期货交易盈亏；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且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可能造成交易资金紧张，甚至因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而造成资金链断裂；3.信用风险：在期货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相关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执行不到位或操作人员失误而造成风险；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误、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6.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业务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期货交易业务无法正常进行或无法交易的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根据《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开展期货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规定进行交易。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或实际回款金额与预期回款情况不符，可能造成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或数据无法完全匹配，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3.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流程，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业务操作，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控，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流程，保证制度的有效执行。

4.公司期货交易计划设定止损目标，将损失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防止由于市场出现系统性风险而造成严重损失。

5.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相关人员保持持续跟踪期货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期货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及时向管理层报告。

6.公司制定定期不定期对期货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检查和复盘，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损益及公允价值处理

（一）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稳定盈利水平，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期货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资产资产负债表及相关科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度外汇衍生品
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大宗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并降低风险能力。

二、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的期货业务，预计动用期货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期货和持仓的金融期权价值等，为应担保物所需留存的保证金等）不超过100.00万元，且预计任一交易时点的最高持仓不超过1,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资金）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及主体

公司和通过境内期货交易所开展跨境喊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期货品种交易。

五、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期货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根据《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执行。

七、风险控制

一、风险分散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期货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但开展期货交易业务也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幅度较大，交易存在溢价/折价，价格波动较大时，可能造成期货交易盈亏；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且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可能造成交易资金紧张，甚至因保证金和权利金占用较大而造成资金链断裂；3.信用风险：在期货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相关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执行不到位或操作人员失误而造成风险；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误、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6.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业务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期货交易业务无法正常进行或无法交易的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根据《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开展期货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规定进行交易。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或实际回款金额与预期回款情况不符，可能造成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或数据无法完全匹配，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3.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流程，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业务操作，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控，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流程，保证制度的有效执行。

4.公司期货交易计划设定止损目标，将损失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防止由于市场出现系统性风险而造成严重损失。

5.公司期货交易业务相关人员保持持续跟踪期货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期货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及时向管理层报告。

6.公司制定定期不定期对期货交易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检查和复盘，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损益及公允价值处理

（一）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公司开展期货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稳定盈利水平，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期货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资产资产负债表及相关科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第一个解锁期
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一、解锁条件

1.解锁条件

2.解锁条件

3.解锁条件

4.解锁条件

5.解锁条件

6.解锁条件

7.解锁条件

8.解锁条件

9.解锁条件

10.解锁条件

11.解锁条件

12.解锁条件

13.解锁条件

14.解锁条件

15.解锁条件

16.解锁条件

17.解锁条件

18.解锁条件

19.解锁条件

20.解锁条件

21.解锁条件

22.解锁条件

23.解锁条件

24.解锁条件

25.解锁条件

26.解锁条件

27.解锁条件

28.解锁条件

29.解锁条件

30.解锁条件

31.解锁条件

32.解锁条件

33.解锁条件

34.解锁条件

35.解锁条件

36.解锁条件

37.解锁条件

38.解锁条件

39.解锁条件

40.解锁条件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或实际回款金额与预期回款情况不符，可能造成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或数据无法完全匹配，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4.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执行不到位或操作人员失误而造成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根据《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规定的汇率、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

2.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流程，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业务操作，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控，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流程，保证制度的有效执行。

3.公司加强风险控制措施，严格控制应收账款和坏账，努力降低高风险项目的准入门槛，降低信用风险。

4.公司外汇业务相关人员保持持续跟踪外汇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及时向管理层报告。

四、交易对公司损益及公允价值处理

（一）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稳定盈利水平，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期货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资产资产负债表及相关科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第一个解锁期
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一、解锁条件

1.解锁条件

2.解锁条件

3.解锁条件

4.解锁条件

5.解锁条件

6.解锁条件

7.解锁条件

8.解锁条件

9.解锁条件

10.解锁条件

11.解锁条件

12.解锁条件

13.解锁条件

14.解锁条件

15.解锁条件

16.解锁条件

17.解锁条件

18.解锁条件

19.解锁条件

20.解锁条件

21.解锁条件

22.解锁条件

23.解锁条件

24.解锁条件

25.解锁条件

26.解锁条件

27.解锁条件

28.解锁条件

29.解锁条件

30.解锁条件

31.解锁条件

32.解锁条件

33.解锁条件

34.解锁条件

35.解锁条件

36.解锁条件

37.解锁条件

38.解锁条件

39.解锁条件

40.解锁条件

41.解锁条件

42.解锁条件

43.解锁条件

44.解锁条件

45.解锁条件

46.解锁条件

47.解锁条件

48.解锁条件

49.解锁条件

50.解锁条件

51.解锁条件

52.解锁条件

53.解锁条件

54.解锁条件

55.解锁条件

56.解锁条件

57.解锁条件

58.解锁条件

59.解锁条件

60.解锁条件

61.解锁条件

62.解锁条件

63.解锁条件

64.解锁条件

65.解锁条件

66.解锁条件

67.解锁条件

68.解锁条件

69.解锁条件

70.解锁条件

现营业收入5,949,546,728.26元，同比增长44.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44,041,591.85元，剔除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及未来其他有效期内激励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在当年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金额为2,078,256,449.58元，同比增长78.48%。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考核目标已完成。

（二）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

持有人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S）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待改进”“不合格”五个等级。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